2020年5月19日
版面编辑/俞 红 校 对/聂 晶
工会新闻部电话:025-83279180 新闻行风监督电话:025- 83279192 E-mail:ghnews@sina.com
江苏工人报

高新区促消费稳增长保民生

本报讯（记者 **吴文龙** 通讯员 **谢佳妮 陈丽鹰**）为进一步促消费、稳增长、保民生，常州高新区(新北区)近日出台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衡增长的若干意见，要求全区在做到抓好疫情防控基础上，积极帮助受疫情影响严重、生产经营困难的企业。

鼓励居民消费升级。举办“消费惠民月行动”，发放1500万元消费券，消费券主要在全区各类餐饮、住宿、购物企业使用。消费券通过化龙巷、中吴网等第三方网络平台网上摇号方式分批次发放，每批次消费券有效期为10天，滚动发放至6月30日。

鼓励旅游休闲体验。发放600万元旅游券，主要用于区内3A级及以上景区门票、旅游体验项目以及美丽乡村、主题创意农园、休闲农业精品村观光体验、精品果蔬采摘等。旅游券通过趣周边、化龙巷等第三方网络平台网上摇号方式分批次发放。鼓励旅游企业举办促进消费推广让利活动，支持旅游景区开展促销吸引游客消费，给予最高20万元至100万元不等的补贴。鼓励区内旅行社开展“新北二日游”活动，并给予相应补助。

加强宣传推广力度。鼓励第三方旅游消费平台做大做强，积极利用新媒体和新平台开展各类营销宣传活动，对吸引消费、促进旅游贡献巨大的，活动期间消费券、旅游券结算超80%的，给予20万元一次性推广补助。

支持云上消费模式。鼓励传统企业、新经济企业利用互联网新技术、新模式，发展“消费云街区”新业态，支持云卖货、云选购、云参观等新方式，活动期内网络销售入库税收达到100万元(含)以上，给予10万元一次性奖励。积极保障云消费、电子商务活动物流服务，快递企业销售结算额超500万元的，给予10万元一次性奖励。

关心抗疫一线英雄。对全国医务工作者，全区3A级以上景区2020年度免费畅游。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表现突出，被表彰为区防疫先进个人以及获得嘉奖以上奖励的个人和集体，被市、区组织部门通报表扬的“龙城先锋”和“一线战疫先锋”，再定向发放一定金额的消费券。

落实惠企政策措施。加大对国家、省、市各类贷款、扶持政策、补助资金的争取力度，帮助消费企业纳入政策扶持范围，争取更多有效资源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加快区内各类政策兑现进度，确保各级、各类政策落实到位。

强化放心消费体系。加强消费维权网络建设，建立绿色维权通道。对消费类企业受不可抗力影响，出现的失信行为，开通在线办、即时办服务渠道，采取便利信用修复流程，助力企业尽快重塑信用、消除影响、规避风险。

武进区居民医保“两病”待遇本月起实施

本报讯（记者 **吴文龙** 通讯员 **杨杰 胡国伟**）记者从武进区人社局获悉，本月起，参加武进区（含常州经开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患高血压、糖尿病（以下简称“两病”）人员门诊用药保障待遇开始实施。据统计，该政策将惠及武进区（含常州经开区）8.4万名患者，享受门诊用药补贴约4080万元。

据了解，该政策保障对象为：当年度参加武进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并符合“两病”诊断标准、确需采取药物治疗的“两病”患者。新申请纳入“两病”保障的参保人员，经基层医疗机构确诊并签约，由区社保中心完成备案后，次月起纳入“两病”保障范围。享受“两病”保障的患者必须完成家庭医生签约，纳入基层医疗机构慢病管理系统管理，在武进区定点基层医疗机构门诊就诊，均可实现刷卡配药。

对“两病”患者门诊降血压、降血糖的药物，常州市适用的药品范围共计2730个品规，武进区定点基层医疗机构医保医师可根据相关诊疗规范，优先选用药品库甲类药品、国家基本药物、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品种和集中招标采购中选药品。城乡居民在武进区定点基层医疗机构就医时，须提供江苏省社会保障卡，在门诊实行直接刷卡结算，结算时只需缴纳个人部分自付费用。

“两病”合规药费补助待遇与居民医保普通门诊统筹待遇不重复享受；住院期间不享受本待遇，发生的“两病”费用纳入住院费用管理。按新政规定，参加武进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并符合“两病”诊断标准、确需采取药物治疗的“两病”患者，在武进区定点基层医疗机构就诊刷卡配合规药品的费用，一个年度内，在最高限额800元以内的部分，由统筹基金支付50%，同时患有上述两种疾病的参保人员，合规药品费用最高限额提高至1200元，也由统筹基金支付50%。

蜂巢能源科技公司成立工会

“这下好了，成立了工会组织，我们也有自己的娘家了！”日前，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职工金林华对企业工会表达了心声。

日前，位于金坛区东城街道的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工会，并召开工会一届一次代表大会。东城街道总工会主席刘友国，公司领导和工会筹备组全体成员，74名员工代表出席大会。大会选举产生9名工会委员、3名经审委员、3名女工委员。公司副总裁刘四海当选为工会主席。

公司副总裁、金坛工厂总经理饶忠儒表示，“蜂巢能源”工会的成立标志着公司民主管理进入新阶段，必将对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希望工会组织团结带领广大职工，为实现公司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记者 **吴文龙** 通讯员 **汤敖齐 于澄姣**

天宁区：首席质量官守住企业生命线

天宁区近日举办首届“首席质量官联盟沙龙”活动，黑牡丹集团、四药制药、船用电缆等3家企业现场颁发首席质量官聘书。

首席质量官是对企业质量安全和质量发展全面负责的高级管理人才，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是适应经济发展由数量规模向质量效益转型的制度安排，是质量人才队伍建设的有利抓手。

“要切实站好质量岗，为企业守住质量基本线。”四药制药首席质量官孙向群表示，多年来企业始终把产品质量放在第一位，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状、第一届省商标建设“金帆奖”及省市多个品牌质量相关奖项。“纺兴精密一直以来从事熔喷布相关产业，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质量原则，注重技术研发和工匠培养。”常州纺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代表许建南表示，近期受国内外疫情影响，熔喷布市场需求激增，公司将继续坚持质量第一，尽力增加产能，为国内外抗疫出一份力。

近年来，天宁区在推进质量工作上花大力气、下苦功夫。截至目前，天宁区拥有省长、市长、区长质量奖企业及省商标战略“金帆奖”企业27家，天宁区“质量管理先进班组”9个，“天宁工匠”12名，首设天宁区区长标准化奖并评选出3家获奖单位。全区企业共制订国家标准25项、行业标准30项。

记者 **吴文龙** 通讯员 **罗翔 高琳琳**

武进区为劳模免费体检

为进一步弘扬劳模精神，在全社会营造“崇尚劳模、关爱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氛围，武进区总工会日前组织部分省、市、区企业和农村劳模到武进区职工服务中心免费体检，让他们真正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

本次劳模免费体检主要对象为武进区企业和农村类别的劳模，采取劳模自主申报、基层工会核准、区总工会统一调配、区职工服务中心组织实施的方式，集中为全区383名各级劳模免费体检。体检在出示健康码、测量体温后，在引导人员带领下按预定体检套餐检查。

为加强疫情防控，武进区总工会和区职工服务中心提前制定预案，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精准施策，分时段分批次体检，降低交叉感染风险。同时，体检中心对各区域加大消杀频次，增加导引人员合理分流，优化体检流程，为劳模提供安全放心的体检环境。 **沈斌**

常州信息学院“金平果排行榜”获佳绩

日前，“金平果排行榜”（中评榜）发布2020中国高职高专校竞争力系列排行榜，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在综合竞争力、分专业竞争力榜单中均获佳绩。

在今年高职高专院校综合竞争力排行榜上，常信院位列全国第38，江苏第5，常州第一，理工类第20。较2019年，全国排名上升6位，全省排名上升1位，全国理工类排名上升4位，综合竞争力继续位居在常高职院校第一。

今年，金平果排行榜首次发布国内高职专业评价结果，该校“电子信息”专业获分专业大类第四。“计算机类”专业获分专业类第一。电子信息工程技术、软件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信息安全与管理均获分专业前三，其中软件技术位列同专业全国第一。

吴昊 朱利华

常州抗疫公益邮资明信片首发

“捐一只口罩、助武汉湖北”。近日，常州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公益邮资明信片首发。

今年2月以来，常州黑牡丹集团邓建军科研组联合18个相关社团发起“捐一只口罩，助武汉湖北”公益活动，共有40余个单位5000余名员工捐款84554.38元，向湖北武汉等地捐口罩40000余只，并向常州援鄂医疗队、武汉纺织员工捐助物资。为答谢广大员工，组织者策划发行公益邮资明信片，作为捐赠证书寄发捐赠者。原常州市纺织工业局局长、全国劳动模范吕振远为明信片题字。目前，明信片已经发行，印量2000枚。 **弘毅**

聚焦常州（总第841期）

■工会维权

患癌女职工维权难 “娘家人”及时伸援手

【案情简介】

小刘系宿迁某机电公司女职工，2019年6月份查出患有乳腺癌，遂向公司请假两个月住院治疗。在其住院治疗期间，企业停发工资，并暂停社会保险费缴纳，导致其无法享受职工医疗保险待遇。小刘出院后，遵医嘱需要继续服药休息巩固治疗。为了维护其合法劳动权益，小刘多次向企业讨要工资、要求企业补缴社会保险费，但均被企业拒绝。

多次追讨无果，小刘来到宿迁市总工会寻求帮助。考虑到小刘病情特殊，稳定的情绪才能有利于身体的康复，且其还需要后续的治疗，调解是最快的处理方式。宿迁市总工会第一时间与企业工会主席联系，介绍了小刘的病情和治疗情况，以及企业停发工资和停缴社保的违法行为，要求企业工会主席将相关情况向企业主做好解释说明。

在宿迁市总工会多次沟通协调下，企业主与小刘达成调解协议，由企业一次性支付4万元赔偿金。与此同时，为了更好地帮助小刘走出困境，宿迁市总还为她申请大病基金救助。

【点评】

《江苏省工资支付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停止劳动，且在国家规定医疗期内的，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工资分配制度的规定以及劳动合同、集体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有关规定，向劳动者支付病假工资或者疾病救济费。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百分之八十。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小刘在规定的医疗期内住院治疗，企业未向其支付病假工资或者疾病救济费，违反了《江苏省工资支付条例》的规定。

又根据《江苏省工资支付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一条的规定，按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百分之八十支付给劳动者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生活费的，必须同时承担应当由劳动者个人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企业除了支付小刘病假工资或者疾病救济费，还应承担其个人缴纳的社会保险费，而企业停缴社保继而导致其无法享受职工医疗保险待遇，赔偿责任也应由企业承担。由于小刘病情特殊，长时间的法律程序不利于其病情的恢复，为此，宿迁市总工会在一个星期之内五次与企业沟通协调，让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最终维护了小刘的合法权益，让其拿到了应得的赔偿。

宿迁市总工会 **臧成**

日前，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街道总工会、万寿村社区工会共同在万寿村社区休闲广场开展五一劳动法治宣传服务月活动，吸引了广大农民工和周边群众前来咨询，受到大家的一致好评。 **江润余 王延艳** 摄

■ 法官说法

劳动者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 能否因单位未缴社保而要求补偿？

【案例介绍】

何某于2009年1月1日入职某保安公司从事保安工作，双方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合同约定：应何某要求，公司将应为何某缴纳的社保费发给何某，何某如要求办理社保，应将此费用及个人应缴纳部分返还给公司，公司可代为缴纳和办理。此后，何某又多次出具“因家庭条件困难，已经缴纳了农村养老保险和合作医疗，不要公司缴纳社保，如发生工伤、疾病等由何某承担，与公司无关”的《承诺书》。2017年11月1日，何某以某保安公司未缴纳社保为由辞职，并要求支付经济补偿等。保安公司次日收到该函件。何某在保安公司处工作至2017年11月30日，工作期间，保安公司未为何某缴纳社会保险。2017年11月20日，何某提起仲裁，要求某保安公司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等。仲裁裁决后，何某不服，诉至法院。

法院认为，本案属于因何某自身不愿缴纳等不可归责于保安公司的原因，导致保安公司未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形，何某据此解除劳动合同并要求保安公司支付经济补偿，于法无据，不予支持。

【法官评析】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是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的共同法定义务，关系到个人、单位和社会三方利益，双方均应切实履行，而不是通过约定来随意变更或放弃。对于劳动者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后，再以此为由解除劳动合同、主张经济补偿的，法院会否支持呢？

我们认为，因用人单位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劳动者据此解除劳动合同而主张经济补偿的，应予支持。这是因为社会保险是国家建立的，对劳动者在其生、老、病、死、伤、残、失业以及发生其他生活困难时，给予物质帮助的制度。用人单位负有法定的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义务，否则就严重侵害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在用人单位严重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下，劳动者可以单方解除劳动合同并据此主张经济补偿。但这里的“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是指用人单位因主观恶意而未缴纳社会保险。对于因劳动者自身不愿缴纳等不可归责于用人单位的原因导致社会保险未缴纳或未足额缴纳或未参加单项险种，劳动者请求解除劳动合同并支付经济补偿的，不予支持。本案中，保安公司未为何某办理社会保险是事实，但何某、保安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书中约定应何某要求保安公司将应承担的社会保险费直接支付给何某；另，何某在工作期间先后三次向保安公司提交自愿放弃要求保安公司缴纳社保的承诺书，故上述情况属于因何某自身不愿缴纳等不可归责于保安公司的原因，导致保安公司未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形，何某据此解除劳动合同而要求保安公司支付经济补偿，法院不予支持。

当然，缴纳社会保险是用人单位的强制性义务，无论劳动者是否申明放弃社会保险，用人单位的该义务均不能得到豁免。劳动者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反映，要求用人单位为其补缴社会保险，用人单位还可能因此受到行政机关的处罚和赔偿劳动者的相应损失。而对于劳动者来说，虽然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可能短期来看拿到手的工资提高了，但一旦发生生病、受伤等情形往往得不到及时的救助，还会导致不能及时享受退休待遇，可谓是得不偿失！

启东法院 **杨帅民**

■检方传真

运用民事支持起诉职能 依法妥善化解劳动纠纷争议

【基本案情】

王涛等28人为扬州澳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兴公司）员工，自2019年4月始，澳兴公司因经营问题，拖欠王涛等28人工资。王涛等28人向扬州市邗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请求澳兴公司支付自2019年4月以来拖欠的工资及经济补偿金等费用。2019年5月14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以材料不齐备为由，作出《不予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王涛等人仲裁申请。2019年5月23日，王涛等28人向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年6月12日，王涛等工人代表至邗江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进行集体访，申请支持起诉。2019年9月2日，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检察院依法支持起诉。该案经审理，邗江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9月20日作出判决，支持王涛等28人部分诉讼请求，判决澳兴公司支付工人工资、经济补偿金等合计144.28万元。2020年3月，该案所有涉案款项均已执行到位，28名工人如愿拿到了工资款。

【办案经过】

及时受理工人诉求。2019年6月12日，王涛等工人代表至邗江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情绪激动，其向检察机关反映澳兴公司拖欠工资的问题，并反映了维权的过程。工人表示虽然向法院提起了诉讼，但因与公司沟通不畅，证据收集困难，且缺乏专业的法律知识，对能否赢得诉讼顺利拿到劳动报酬仍心存焦虑，故向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邗江区检察院耐心听取工人诉求，并于2019年6月13日受理该支持起诉案。

依法开展调查并支持起诉。邗江区检察院受理后，主动与工人代表联系，走访公司，了解工人工资支付情况。经查：澳兴公司成立于2014年，是一家主营汽车销售，代办车辆抵押贷款、上牌、过户、年检手续等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王涛等28人分别在不同时间与澳兴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自2019年4月以来该公司开始拖欠工人工资。现工人要求澳兴公司补偿其被拖欠工资，解除劳动合同，并支付加班费、经济补偿金等。为减少工人诉累，邗江区检察院积极帮助工人核实固定相关证据、理清劳动关系、准备诉讼材料。2019年9月2日，邗江区人民检察院向邗江区法院递交《支持起诉书》，支持工人起诉。

持续跟进确保执行到位。案件经审理，邗江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采纳邗江区检察院意见，支持工人部分诉讼请求。一审判决后，澳兴公司上诉，邗江区检察院及时跟进，该案二审维持原判。2019年底，王涛等被拖欠工资的工人向邗江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邗江区法院扣押了澳兴公司所有车辆的预售许可证。2020年3月，受疫情影响，工人工资迟迟不能发放到位。邗江区检察院主动与执行法官沟通，最终转变执行思路，邗江区法院允许被执行人澳兴公司自行销售车辆，用回款解决欠薪问题。在检察院、法院与被执行人的共同努力下，所有工人通过线上“零接触”的方式领到了工资款。

【案件意义】

一是司法为民有作为，化解矛盾促和谐。坚持司法为民是检察机关一贯的理念，依法支持工人追索劳动报酬是近年来检察机关不懈的实践。本案中，王涛等28名工人被拖欠工资，不仅事关其切身利益和合法权益、事关群众获得感，而且涉及人员多、矛盾突出，也事关社会和谐稳定。面对工人维权的难题和敏感的劳动争议，检察机关主动作为，运用专业法律知识为工人提供司法服务，并引导其依法、理性维权，最终帮助工人追回“辛苦钱”，妥善化解矛盾纠纷，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的实现。

二是疫情防控不松懈，线上沟通促案结。不仅要支持工人胜诉，也要保障其执行权益。本案正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检察机关坚持疫情防控不松懈、服务群众“不掉线”。判决生效后，检察机关为促进工人早日拿到工资款，积极想办法、多沟通，促进企业及时回款。同时，通过银行转账等线上方式，让工人“足不出户”，及时、安全地领到了执行款，真正做到了案结事了人和。扬州市人民检察院 **娄云 任晓**

维权课堂
主办：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总工会
承办：省高院民四庭 省总工会法工部 江苏工人报社